

附件2

2023年度昆明市呈贡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61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 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检查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区发展改革委	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 节能评估和审查	对固定资产投资项 节能评估和审查 和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项目建设单位	2023年11月 30日前	4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2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企业投资备案项 目的事中事后监管	对企业投资备案项目的抽查	项目建设单位	2023年11月 30日前	4户	在线监测、 现场核查	区级检查	
3	区教育体育局	昆明市公安局呈 贡分局	校园安全检查	学校安全工作督导、检查	市属高校、直属中小 学（幼儿园）	2023年2月 —11月	2%/1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4	区科工信局	区发展改革委	重点用能工业企业	工业企业节能监督检查	年综合能耗5000吨标 准煤以下的企业	2023年10月 月底前	10%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5	区科工信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生态环境局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 解行业企业	1.回收企业符合资质认定条件情 况；2.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管理情 况；3.《资质认定书》使用合规情 况；4.出具《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 》情况；	已通过云南省工业和信息 化厅资质认定的报废 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2023年9月30 日前	1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6	市公安局呈贡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2023年5月—11月	4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7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2023年5月—11月	2户		区级检查	
8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应急局	云南省内生产、使用、经营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事业）单位	对被许可经营、使用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事业）单位的购买、使用、存储情况及相关台账进行监督检查	生产、使用、经营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事业）单位	2023年2月—11月	10%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9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章刻制业	1. 对按规定依法取得相关证照情况的检查； 2. 对治安防范情况的检查； 3. 对市场经营行为的检查。	公章刻制业经营单位	2023年2月—11月	2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0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废旧金属收购业	1. 对按规定依法取得相关证照情况的检查； 2. 对治安防范情况的检查； 3. 对市场经营行为的检查。	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单位	2023年2月—11月	2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1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锁业	对开锁业进行检查	开锁业经营单位	2023年2月—11月	10%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2	区文化和旅游局	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安全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和上网消费者不得进行下列危害信息网络安全的活动： （1）故意制作或者传播计算机病毒以及其他破坏性程序的；（2）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或者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功能、数据和应用程序的；（3）进行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活动的；（4）不得擅自停止实施安全技术措施；（5）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6）未按规定时间保存登记内容、记录备份，或者在保存期内修改、删除登记内容、记录备份；（7）禁止明火照明和吸烟并悬挂禁止吸烟标志；（8）禁止带入和存放易燃、易爆物品等公安监管事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3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检查	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的管理，并依法查处无照经营活动等市场监管事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4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	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履行信息网络安全、治安和消防安全职责，并遵守下列规定：（1）禁止明火照明和吸烟并悬挂禁止吸烟标志；（2）禁止带入和存放易燃、易爆物品；（3）不得安装固定的封闭门窗栅栏；（4）营业期间禁止封堵或者锁闭门窗、安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等消防监管事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	---------	---------	-----------------	--	-------------	--------------	----	------	------	--

15	区文化和旅游局	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	娱乐场所安全检查	<p>娱乐场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得实施下列行为，不得为进入娱乐场所的人员实施下列行为提供条件：（1）贩卖、提供毒品，或者组织、强迫、教唆、引诱、欺骗、容留他人吸食、注射毒品；（2）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他人卖淫、嫖娼；（3）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4）提供或者从事以营利为目的的陪侍；（5）赌博；（6）从事邪教、迷信活动；（7）其他违法犯罪行为。（8）娱乐场所的从业人员不得吸食、注射毒品，不得卖淫、嫖娼；（9）娱乐场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得为进入娱乐场所的人员实施上述行为提供条件。（10）歌舞娱乐场所应当按照国务院公安部门的规定在营业场所的出入口、主要通道安装闭路电视监控设备，并应当保证闭路电视监控设备在营业期间正常运行，不得中断。（11）歌舞娱乐场所应当将闭路电视监控录像资料留存30日备查，不得删改或者挪作他用等公安监管事项。</p>	娱乐场所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6		区卫健局	娱乐场所卫生检查	<p>娱乐场所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等卫生监管事项。</p>	娱乐场所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7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娱乐场所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检查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娱乐场所经营单位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的管理，并依法查处无照经营活动等市场监管事项。	娱乐场所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8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	娱乐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1) 娱乐场所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应当对娱乐场所的消防安全和其他安全负责 (2) 娱乐场所应当确保其建筑、设施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消防技术规范，定期检查消防设施状况，并及时维护、更新 (3) 娱乐场所应当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疏散预案 (4) 营业期间，娱乐场所应当保证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不得封堵、锁闭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不得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设置栅栏等影响疏散的障碍物。 (5) 娱乐场所应当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设置明显指示标志，不得遮挡、覆盖指示标志等消防监管事项。	娱乐场所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19	区财政局	区市场监管局、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呈贡区税务局	会计领域	代理记账机构的基本情况、执业质量、工商登记事项、工商公示信息、报税人员和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	代理记账机构	2023年8月至9月	按20%比例抽查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20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公安局	工资支付	用人单位、建设施工企业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用人单位	2023年11月30日前	8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21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劳务派遣	劳务派遣经营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劳务派遣机构	2023年11月 30日前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22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人力资源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023年11月 30日前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23	区市场监管局	区教育体育局、 区民族宗教局	学校食堂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	各类学校	3月1日-9月 30日	辖区内学 校的5%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24		区发改局、区运 管分局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 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 行为的检查	辖区内停车场	3月1日-9月 30日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25		区发改局、区住 建局			辖区内物业公司	3月1日-9月 30日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26		区发改局、区卫 健局			辖区内医院等医疗机 构	3月1日-9月 30日	5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27	区自然资源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测绘	测绘资质巡查	测绘资质单位	2023年4月- 10月	1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28		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	测绘	质量监督检查	测绘资质单位	2023年4月- 10月	1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29	区自然资源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测绘地理信息	涉密测绘成果检查	使用涉密测绘成果法人或其他组织	2023年4月-10月	1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30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测绘地理信息	地理信息安全检查	地理信息生产、保管、利用单位	2023年4月-10月	1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31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陆生野生动物养殖、利用情况的检查	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人工繁育、经营利用活动的监督抽查	在呈贡区林业和草原局申请办理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事项并已取得相关许可的昆明市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10月30日前	1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32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林业草原监督检查	林草种苗监督检查	林草种苗生产经营单位	10月30日前	3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33	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的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2023年10月30日前	1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34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	2023年3月-10月	1% (3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网络核查	区级检查	

35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建筑工人实名制监管	省级“一金七制”检查（施工现场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工程款支付担保、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委托银行代发工资、施工现场维权告示牌制度等工资支付保障重点制度）	辖区在建项目施工单位	2023年3月-10月	1%（2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核查	区级检查	
36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2023年3月-11月	1%（1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核查	区级检查	
37	区商务投资和促进局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呈贡区税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汽车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	2023年3月-10月	1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38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公安局		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2023年3月-10月	1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39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	零售、住宿和餐饮以及居民服务业的发卡企业	2023年3月-10月	2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40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呈贡区税务局	区市场监管总局	对未进行税务信息确认的企业开展涉税事项抽查	与职能部门共同进行涉税涉费事项抽查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缴费人	2023年3月-10月	2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等方式	区级检查	
41	区统计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常规统计抽查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	一套表调查单位	2023年3月-10月	8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42	区烟草专卖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卷烟零售市场	卷烟经营合法性监督检查	持证卷烟零售户	2023年10月31日前	15户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43	区卫生健康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	宾馆、旅店监督检查	1.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3.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呈贡区行政区域内的各类宾馆、酒店、旅店等公共场所	2023年3月-10月	3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44	区城市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	照明路灯设施监管检查	城市照明企业	2023年3月-10月	1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45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呈贡区税务局、昆明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呈贡区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的监管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的监督检查	区经核准的建筑垃圾运输企业	2023年1月-10月	0.05%	信息比对、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46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政工程监督检查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	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	2023年10月30日前	2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47		区生态环境局	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	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的监督检查	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企业	2023年1月-10月	1户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48	区应急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贸企业	对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企业	2023年3月-10月	2户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49	区消防救援大队	区公安局、区卫生健康局	宾馆、旅店监督检查	1.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3. 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4.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呈贡区行政区域内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各类宾馆、旅店	2023年1月-10月	2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50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消防产品使用领域检查	1. 消防产品质量情况(含市场准入检查、一致性检查、现场检查判定和抽样送检等); 2. 对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开展监督检查	呈贡区行政区域内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	2023年1月-10月	2户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51	区政务服务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对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区本级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开展随机抽查	对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开展随机抽查	对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	2023年10月30日前	不少于6个2022年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核准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网络检查	区级检查	
52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呈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呈贡区税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停车场行业监督检查	机动车停车场企业	2023年10月30日前	5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网络核查	区级检查	
53		区公安局、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检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及车辆的监管检查;专用车辆、设备及安全生产制度等安全条件的监督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企业	2023年10月30日前	1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54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呈贡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洗车场行业监督检查	机动车洗车场经营者 抽查	2023年10月 30日前	2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55	区农业农村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种子监督检查	种子生产经营者	2023年3月 —11月	2户	实地核查	区级检查	
56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生产经营者	2023年3月 —11月	2户	实地核查	区级检查	
57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肥料监督检查	肥料生产经营者	2023年3月 —11月	2户	实地核查	区级检查	
58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兽药监督检查	兽药生产经营企业, 兽药使用单位	2023年3月 —11月	2户	实地核查	区级检查	
59	区水务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取用水检查	对单位/个人取用水行为的行政检查	各类市场主体	2023年3-10 月	2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60		区政务服务局	招投标检查	对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行政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	2023年3-10 月	2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区级检查	
61	区民政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财政局（金融办）、 区卫健局	养老机构	养老机构抽查	呈贡区辖区范围内养老机构	2023年12月 30日前完成	100%	现场检查	区级检查	